

新闻公报
香港与韩国税务协定生效
2016年9月30日（星期五）

政府发言人今日（九月三十日）宣布，香港与韩国就收入税项避免双重课税和防止逃税的协定已经生效。

香港和韩国于二零一四年七月签订该协定。双方完成有关的批准程序后，协定已于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生效，并对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或之后开始的任何课税年度的香港税项具有效力。

完